

財團法人瑞儀教育基金會 函

地址：高雄市前鎮區中六路1號

電話：07-821-6151 轉 3187

聯絡人：魏祿諺

電子郵件：andy.wei@radiant.com.tw

傳真：07-823-0231

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5 月 11 日

發文字號：瑞基字第 1150005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2026 年「瑞儀光點獎學金計畫」申請辦法(含申請書及申請附件)

主旨：檢送本會辦理 2026 年「瑞儀光點獎學金計畫」，專屬注意力不足過動症(ADHD)孩童之獎學金，自 2026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0 月 12 日止受理申請，請惠予公告與轉知，詳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 2026 年「瑞儀光點獎學金計畫」申請辦法辦理，申請辦法如附件。

二、申請表下載：<http://esg.radiant.com.tw/download>，下方【重要文件】處下載

三、獎學金說明：

四、財團人瑞儀教育基金會係由瑞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捐助成立，為共同鼓勵注意力不足過動症(以下簡稱 ADHD)相關特殊孩童，引導開發孩童之興趣及專長，找到專屬的優勢與亮點能力，讓亮點聚焦成光、並被看見而獲得支持，同時藉此獎勵穩固其學業基礎，因此特別設置本獎學金計畫。

五、申請資格/繳件資料：

1. 就讀於高雄市、屏東縣、澎湖縣、台東縣之國小學生(含當年小一新生及小六畢業生)
2. 領有 ADHD(注意力不足過動症，或包含共症)之醫療診斷證明或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教學輔導委員會(鑑輔會)相關證明者
3. 檢附下方申請書，說明亮點(例：繪畫、體育、棋藝、樂器、珠算、心算...等)與提供亮點之實體作品、檢定證明、公開表演之證明、獎狀、影像紀錄等佐證資料(不限於以上形式)
4. (承上)以近 2 年資料為主，將作為評選之重要參考，亮點作品或佐證擇優 2 件以上。



5. (承上)實體作品(如繪畫原稿、手做立體物品原件…等)，將會退還給申請人；若亮點佐證是以影本或掃描等方式，可於申請書中勾選是否退還申請人
6. 在校學習表現，前一學年(上、下學期)總成績至少一學期乙等(含 70 分)以上，並檢附上、下學期成績相關證明(小一新生則可不檢附)

六、獎金金額：特優每名新臺幣 10,000 元、優等每名新臺幣 6,000 元

七、暫定名額：特優 3 名、優等 12 名，共計 15 名。本會將視繳件情形酌予增/減名額

八、申請時程

1. 申請文件於 2026 年 9 月 1 日至 10 月 5 日前郵寄至本會，資料不齊者建議先送件再補件
2. 補件截止為 2026 年 10 月 09 日前。若因故延後開學，申請時程異動另行公告
3. 申請文件皆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再另行通知
4. 收件方式：以下方式擇一
 - 1). 紙本檔：若繳交紙本，請將文件寄至 80681 高雄市前鎮區中六路 1 號，財團法人瑞儀教育基金會收，並註明「2026 瑞儀光點獎學金計畫」
 - 2). 電子檔：若繳交電子檔，請將文件掃描後寄至 andy.wei@radiant.com.tw
5. 審查期間：2026 年 10 月至 12 月
6. 獎學金頒獎典禮：2026 年 12 月，舉辦日期另行通知

九、本會保有修正與終止之權利，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訂之

十、詳細說明如申請辦法(附件)。

正本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台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高雄市立高雄特殊教育學校、高雄市立楠梓特殊教育學校、高雄市立仁武特殊教育學校、高雄市立成功特殊教育學校、國立屏東特殊教育學校、國立臺東大學附屬特殊教育學校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特殊教育資源中心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

副本：本會

董事長 王昱超

